

衢州学院文件

衢院教〔2020〕17号

衢州学院关于印发 《汉语言文学专业认证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行政各部门（单位）：

现将《衢州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认证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衢州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认证工作方案

为确保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有序推进，根据《浙江省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第二级认证实施方案（暂行）》（浙教师〔2018〕82号），结合我校及汉语言文学专业办学实际，特制订汉语言文学专业认证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开展汉语言文学专业中学教育第二级认证，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强，全面保障和提升汉语言文学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为培养造就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提供有力支撑。

二、认证理念

以“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为基本理念。坚持学生中心，强调遵循师范生成长成才规律，以师范生为中心配置教育资源、组织课程和实施教学；坚持产出导向，强调以师范生的学习效果为导向，对照师范毕业生核心能力素质要求，评价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坚持持续改进，强调对师范类专业教学进行全方位、全过程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教学改进，推动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持续提升。

三、总体要求

专业认证是提升专业培养质量的重要契机，要深入领会认证理念，以人才培养目标与国家和社会区域发展需求的适应度，

培养效果与培养目标的达成度，教师和教学条件的保障度，教学和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社会用人单位的满意度为主线，立足专业内涵建设，重新审视汉语言文学专业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做到“说”“做”“证”的一致性，形成长效监控机制，建立持续改进的质量文化。

四、工作方案

(一) 组织机构与主要职责

学校成立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领导小组，设立各专项工作小组。

1. 领导小组

组 长：谢志远

副组长：吾国强

成 员（按部门排序）：毛 薇、童献纲、李 岚、林 峰、谢建伟、吕梅蕾、吕延文、王俊斌、肖俊建、冯军民、陈德力、贵志浩、方岳民、严春妹、程旭惠、卢晓文、周建强、舒 霖、阮建丰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谢建伟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职 责：负责统筹协调、研究制定汉语言文学认证的总体工作方案，安排工作计划，督查工作进度，协调相关资源，与教育厅主管部门进行沟通，推进专业认证工作。

2. 工作小组

组 长：贵志浩

副组长：方岳民

成 员：汉语言文学专业专任教师、近年承担汉语言文学专业教育教学和管理的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学生工作管理人员、行政工作人员。

职 责：理解认证工作理念，熟悉汉语言文学认证标准；根据要求修订培养方案、编制课程大纲；规范、完善课堂教学、课程考核，并根据达成度要求进行教学效果自评；做好课程档案的核查、归档；做好学生成长指导；提供与学生培养相关的档案材料。

3. 材料小组

组 长：贵志浩

副组长：周兴平

成 员：见下表

职 责：撰写自评报告，准备佐证材料（包括清单与相关材料），梳理相关问题，并与领导小组沟通落实解决方案。

序号	任务	负责人	主要成员
1	自评报告撰写	贵志浩	沈茂生、徐根松、柳 茜、周绿萍、丁 静
2	制度文件材料	吴新全	龚文芳、郑叶姣、丁 静
3	教学类材料	方岳民	沈茂生、陆光成、盛晓婧
4	学生发展类材料	程 俊	李 旭、丁 静
5	支持条件类材料	刘 健	陈 川、张永萍
6	自评报告和佐证材料统稿	贵志浩、周兴平	

4. 监控小组

组 长：林 峰

副组长：方岳民、谢建伟

成 员：龚文芳、沈茂生

职 责：负责教学质量监控，制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方案，指导教师开展课程目标达成度自评。

5. 宣传小组

组 长：童献纲

副组长：王工一、丰爱静

成 员：程俊、李旭、丁静、沈茂生

职 责：负责专业认证氛围的营造，承担认证宣传工作（网站认证栏目的建设与维护、认证宣传手册的编制与发放、学院横幅挂贴），及时做好宣传报道等工作。

6. 保障小组

组 长：冯军民

副组长：阮建丰、王宇莹、刘健

成 员：范伟、章天刚、李雪莉、姚和金、吴新全

职 责：负责疫情防控以及教室、实验室、寝室、食堂、道路等环境美化改造，认证专业信息化技术支持等工作。

7. 联络小组

组 长：毛薇

副组长：葛林波、谢建伟、刘健

成 员：龚文芳、吴新全、童文川

每个专家对接 1 人，共 5 个专家+1 个评估院联络员

职 责：负责进校前全校协调会议的准备；进校专家的联络、接待、沟通；校内座谈人员的联系；课程档案的提供；实验室、实践基地等的参观引导；相关物资调配与供应；实习学校的确定，毕业校友的选择等。

（二）工作要求与时间安排

1. 动员学习（2019 年 10 月——2020 年 6 月）

（1）校院领导、骨干教师参加学校组织的认证培训，领会认证精神；

（2）通过网络、会议、发放认证材料等宣传方式，使参与专业教学活动和管理的全体教师深刻理解认证理念和标准并自觉践行，优化课程内容，改进教学方法，完善教学评价，提高教学质量。学生、相关管理人员须理解专业认证的理念、要求。

（3）开展广泛的学习和调研。

2. 认证申请（2020 年 4 月）

《师范类专业认证申请书》已经在 4 月通过系统递交。

3. 自评自查（2020 年 5 月——2020 年 7 月）

总体要求：

（1）对照认证指标，摸清家底。详细了解各指标的达标情况：实习经费、兼职教师、实训平台、专用教室、图书资料等建设、利用情况，并落实解决方案。

(2) 根据认证要求，完善培养方案，修订课程大纲。

(3) 任课教师理解并共同做好三个支撑（毕业要求对培养目标的支撑、课程体系对毕业要求的支撑、课堂教学对课程目标的支撑，完成三张矩阵图；完善产出导向机制、监督评价机制、持续改进机制。

(4) 三个评价：完善课程目标达成度、毕业要求达成度、培养目标达成度评价并初步实施。

(5) 三个机制：重点完善评估机制、协同育人机制、持续改进机制。

(6) 完善专业一级监测报告。

工作方式：

(1) 各一级指标负责人带领本组成员根据认证标准、《自评报告撰写指导书》要求，撰写本部分内容，并梳理本指标项目的不足（查漏），并进行汇总、汇报；

(2) 各工作小组定期召开会议，了解工作进展，研究、确定下阶段工作。

(3) 对各组汇总的涉及学院总体工作的问题，由学院组织进行补缺工作。包括完善系列院级、系级规章制度、各类评价机制、利益方的调研、相关经费的落实等。

(4) 进一步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大纲，提交 2 位本专业认证专家评审并得到认可的报告。

4. 材料准备（2020 年 6 月——2020 年 9 月） 说、做、证的统一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自评报告撰写指导书（试行）》撰写自评报告。

根据《浙江省汉语言文学专业认证考查要点与佐证材料》中的佐证材料清单准备佐证材料，保证原始性与真实性。

（1）7月中旬前，各一级指标组在完成自评报告初稿的基础上，结合佐证材料清单，完成自评报告第二稿。

（2）汇总后由校院认证领导小组集体审阅、研讨、完善。

（3）2020年7月底前，聘请专家指导或接受学校审核。

（4）2020年8月，继续整合、修改、完善自评报告。

5. 指导完善（2020年8月——10月）

（1）根据省厅要求在认证系统中上传自评报告，接受专家的线上指导并修改自评报告。

（2）根据线上线下的专家指导，进一步整改。

6. 现场考查（2020年12月——专家进校）

准备认证汇报材料，制定迎接专家进校的工作方案，做好现场认证准备工作。专家通过听取专业汇报、查阅专业教学档案、建设材料、听课、访谈、参观等方式，进行现场认证。

认证工作体系性强，各责任人均须按指定工作时间节点提交材料。

附件

认证工作主要时间节点及任务分解表

主要任务	完成时间	责任人
申请书提交	4月	贵志浩
认证工作方案	6月	谢建伟
2020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	6月中旬	方岳民
教学大纲修订	6月下旬	沈茂生
课程目标评价	7月中旬	沈茂生
自评报告初稿完成	7月中旬	贵志浩
第三方数据调查完成	8月20日	刘健、程俊
环境改造	8月30日	冯军民
材料准备	9月15日	贵志浩
自评报告专家指导	9月20日	贵志浩
自评报告定稿	9月30日	贵志浩
材料完善	10月底	吴新全
专家进校	12月上旬	毛薇